

政府采购广告服务合同

编号：11K1499683620200019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政府朝阳街道办事处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湖州梵创品牌设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湖州市吴兴区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广告服务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广告服务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广告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类型	商品名称	商品描述	数量	单位	协议单价(元)	成交单价(元)	协议总价(元)	成交总价(元)
广告投放定点服务	户外写真 户外写真复热表KT板	--	1	平方米/m ²	40.00	40.00	40.00	40.00
广告投放定点服务	户外写真 户外写真复5mmPVC	--	4	平方米/m ²	65.00	65.00	260.00	260.00
广告投放定点服务	灯笼 小串灯制作（5小个，直径30cm、含安装）	--	1	串	20.00	20.00	20.00	20.00
合同总价：大写人民币叁佰贰拾元整，小写320.00元。	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时间	付款比例（%）	金额（元）	备注
--	100.00	320.00	--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账号：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